

檔 號 :
保存年限 :

經濟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
501號

聯絡人：潘志銘
連絡電話：02-89415082#5082
電子信箱：a64p510@wra.gov.tw
傳真：02-89415028

受文者：京典衛浴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111202647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申請一段式省水馬桶(金級)省水標章使用許可，經審查符合「省水標章管理辦法」規定，依該辦法第十條規定核發省水標章使用許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許可內容：

(一) 許可編號：221001040402

(二) 使用人: 京典衛浴(新嘉坡)有限公司

(三) 地址：24747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217之
(四) 產目：一段
 二段
 三段
 四段

(四五) 產品 品項 目號 一段式省水馬桶(金級)
C4329

(五) 品質效用：U4329
(六) 產期：自民國111年11月25日起至民國114年

許：有延以用定仍展，使規後出備章條滿提準標三屆內為水十限月妥省第期個限「另，一依：；效起請定失月務規年時個時條三滿三屆二起屆前，十日限滿」第定期期請法核於申辦可可應新理許許，重管自用者須止。章為使要則月省效水使，₁₁據有省續請₂₄乙水期標用逾

至七管期署通止
月年主定利經廢
一每央規水並，定
年於中依部，定
每別交，濟理規
計分送量經辦條
統，料數錄定八
應量貢品登規十
人數計產請依第
用用統章（未法
使使將標查如辦
「章，水備，理規
：標前省署）管
定水日整利可依
規省一彙水即將
條之十司部報，
五月三公本填者
之法至及，料理內
並十二月貴送統善
司辦月日一資管限
公理七一查計章期
備第十一請交系改
畢管及十備統標於
嘆述月三關將水未
經前六月機限省知

四、貢有載公司省關之水標章管理辦法相關規定，請至省水標章資訊網下
載（網址<https://www.waterlabel.org.tw/>）。

正本：京典衛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 :